

收文編號：1100003051

議案編號：11003230710012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869

案由：交通部函，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觀光局決議(十九)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交通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交路(一)字第 1108200080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中，有關歲出部分觀光局及所屬決議(十九)，預算編列 42 億 1,172 萬 5 千元，凍結十分之一，需向大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一案，檢送書面報告 1 份，請鑒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之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歲出部分第 14 款第 4 項決議(十九)(第三冊 1273 頁)：110 年度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預算編列 42 億 1,172 萬 5 千元，凍結十分之一，俟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交通委員會、本部路政司、秘書室(公關)、會計處、交通部觀光局(均含附件)

壹、通過決議第十九項

110 年度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預算編列 42 億 1,172 萬 5 千元，凍結十分之一，俟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貳、說明：

一、本部觀光局為打造更有韌性的觀光業，在整體政策上，以落實「Taiwan Tourism 2030 臺灣觀光政策白皮書」所研擬之指導方針為目標，推動中長期計畫-「Tourism 2025-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」做為永續執行方案。本部觀光局以「觀光立國」的思維，站在國家整體發展高度，讓觀光發展成為帶領國家整體經濟發展的火車頭，由中央最高觀光主管機關點火，整合中央相關部會資源，引導地方政府及觀光產業添加柴火、提升動能，並強化跨域合作機制，貫徹提升觀光品質。而本部觀光局遵循「觀光主流化」的理念推動整合，並落實 6 大施政主軸，以「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」、觀光圈、自行車、鐵道主題旅遊等推動機制，積極整合中央及地方觀光資源，以宏觀規劃並持續滾動檢討推動如下：

(一)「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」係整備本部觀光局所

轄 13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觀光景點軟硬體資源，以促進區域均衡發展，提升觀光產值為目標。營造各處在地特色，完善主題式、通用化旅遊環境，並運用跨域合作機制，整備旅遊帶之交通接駁及資訊服務，全面提升遊憩品質及體驗。

(二)「觀光圈」推動方式係以本部觀光局所屬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為平台、核心區，不限行政區域並透過觀光圈策略整合旅遊帶之食、宿、遊、購、行等相關產業資訊，著重在盤點資源及特色，加強觀光旅遊設施與相關服務整備，以提供優質遊程、參加國內外旅會，促進區域旅遊發展及經濟效益。

(三)本部觀光局透過「整備主題旅遊」策略推動「主題旅遊年」，開發如自行車、鐵道、跳島、博物館等特色主題旅遊產品。與地方政府合作整備服務品質，結合地方元素，發掘在地觀光資源，平衡區域發展，帶動地方經濟。

二、綜上，為推動臺灣觀光業務及產業整體發展，衡酌本部觀光局為支撐該局基礎業務推動之重要根本經費，均依業務需求覈實編列預算，以持續推動各項健全臺灣觀光體質之工作。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7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